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南通市残疾人联合会的南通市残疾人联合会采购2025年全国残疾人游泳</u> <u>锦标赛运营服务项目</u>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 情况如下:

1. <u>南通市残疾人联合会采购 2025 年全国残疾人游泳锦标赛运营服务项目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业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南通通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25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554.04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155.70</u>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(加盖 CA 电子章)

日期: 2025年5月8日

注:

- (1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(2)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中其他未列明行业,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,其中,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;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;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